

证券代码：835509

证券简称：林恒制药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尤仁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221,12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报告编号：2022-007)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报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《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1 年财务决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适当购买理财产品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投资回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2 年度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林恒制药：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林恒制药：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因出席股东均与该审议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如回避表决会导致公司审议事项无法表决，故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八十二条的规定，如公司股东均与审议的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关联股东无需回避，可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，出席股东林尤仁、郑娃、林洁希正常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林恒制药：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2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林恒制药：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林恒制药：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221,12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何煦、余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